

開放文學 – 神鬼仙俠 – 禪真後史  
第四十一回 白馬寺懷義嫉賢 大峽山羊雷仗義

詩曰： 深宮昵愛挾飛仙，峻嶺謀財雀逐安。  
淫盜兩途君莫羨，到頭終必受誅連。

話說許敬宗見武后問瞿侍中異鼠之名，從旁奏道：「臣觀此二鼠，高不過一尺，重不過數斤，細齒薄唇，焉能食鐵？以二小鼠，縱使有食鐵之技，亦不致吃盡滿庫器械，總屬無稽之言，有何實據？瞿侍中難免欺君之罪！」瞿球道：「適奉玉旨，清查武庫失去兵器。臣思此庫牆垣高聳，重門扃綯，何由致盜？假使盜去，亦無處藏匿。臣與兄劉樞密暗加搜索，臣兄言自古有食鐵之鼠，其腸可鑄為利劍，故奏聞陛下，試往庫中蹤跡。果於深穴內取出此二鼠，其形狀古怪，實世人之所未見。齎至內廷，與陛下、國母龍目一睹。此二物名為鼠賓鼠，聲鳴如磬，嚼鐵如泥，載於古書聖典，何為妄上欺君？」

武后道：「二卿不必爭論。適聞瞿侍中言，其聲如磬，其腸可鑄為刃，以此二項試之，立分真偽。」許敬宗道：「娘娘天鑒甚明，倘這二鼠聲不如磬，腸不可鑄劍，豈不是瞿侍中誑欺君上？」武后道：「今日得此二鼠，試觀瞿卿之言符驗否，又非他要功冒祿，何謂欺君？其言驗，足顯博古高才；其言不驗，付之一笑而已，有何罪哉？但不知此鼠何以得其聲叫？」瞿球俯伏謝恩，奏道：「娘娘欲聽二鼠之聲，取利錐刺其股則鳴。」武后喚宦官取出金針一枚，遞與宦官，逐二鼠於籠角，以針刺去。二鼠一齊嘶叫，果然其聲如磬，清韻盈耳。天子與武后聽了，龍顏大悅。

合殿臣宰官監，合聲稱妙。只有許敬宗默口無言，呆立金階之下。武后見了，宣許敬宗近前，付與匕首一口，令其剖鼠取腸。許敬宗怎敢違忤，只得裸拳伸臂，取二鼠剖開，剝出五臟看時，果煞奇怪：赤心、青肺、白腸、黑肝、黃膽，五臟按五行之色。

天子看了嘖嘖稱妙。武后道：「二鼠之腸，雖然潔白可愛，其質柔軟，焉能鑄成兵器？」瞿球道：「腸雖柔軟，入火則堅。陛下揀選良匠，用文武二火煅煉，取蒸池之水淬礪，和以九煉純鋼，自成寶劍二口，可名無價之珍。」武后取腸，交與周國公武承嗣收貯，留下鼠皮，藏於寶庫，以志奇物。此時眾官皆歡喜出朝，惟有許敬宗奉後旨持刀殺鼠，暗付受屠夫之辱，滿面懷慚，無顏而退。瞿侍中回樞密院，對劉仁軌備言前事。劉仁軌無限之喜。有詩為證：

底奸昔日免凌夷，侍寵猶然妒大儒。  
聖母寬恩不深罪，操刀只令作屠兒。

且說周國公武承嗣領鼠賓鼠之腸回府，轉委工部官員尋訪良匠，打造寶劍。這工部侍郎姚元崇差人詢訪精於打造軍器匠人。本部員外郎樂虛覓得一人，姓許名銖，係東平人氏，善造軍器，就於鐵作局中起工。這許銖原係高手，見監工官吏說知鼠腸鑄劍之事，許銖稟道：「諸禽各獸能吃鐵者，其腸胃俱可成器，須賜靜室爐廠煤炭二火，並令人取蒸池之水、東夷之鐵，三者齊備，匠人便可動手。工部官從其差撥，逐一打點齊備。」

兩月之後，許銖造成寶劍二口，用七寶裝飾劍鞘，奉與工部侍郎姚元崇，轉呈周國公武承嗣，承嗣送入中宮。武后細看，二劍之光閃爍，長有三尺二三，色如白練，試以殺人，不染血腥，吹發自能兩斷，果為至寶。武后將二劍收藏寶庫，重賞許匠人並工部官吏。又奏過至尊，說：「瞿侍中以符藥救療博平十餘州百姓，復痊婢子之疾，又清查武庫取出鼠寶，上解至尊之疑，下釋國姪之罪，瞿生有此大功，理應升擢三級，授為大理寺少卿，兼署出入糧儲。將日前妄奏周國公諸生，盡行遠謫。」天子允奏，頒旨於各衙門知悉。瞿球接旨，入朝謝恩，辭還爵秩不受。

武后道：「卿有大功者三，今暫升卿職，不日另行遷擢。今堅辭不受，莫非以爵輕祿薄為嫌？」瞿球頓首道：「臣感天恩，未有尺寸報效，復錫顯秩厚祿，無任感戴之至。然司諫諸官，皆以讜言正直為任。前週國公庫中失去器械，眾言官責以失檢點，而復規以監守自盜，盡公非為私也。陛下因臣清查明白，突將言官等貶謫，是以臣害之也，臣何敢當？願削臣爵位，復諸司諫之秩，庶幾人心皆安，言路不塞。」天子大悅道：「視卿天才耀穎，況復寬厚不伐，少年若此，實為難得。依卿所奏，盡赦諸諫官之罪，卿亦就職毋辭。」瞿球才叩頭謝恩而出。當晚批出聖旨，說許敬宗係朝廷大臣，不思盡忠報國，屢屢忌賢妒能，本宜重懲，姑念開國功勳，削職閒住。此時，瞿球擇日蒞大理寺之任，與劉仁軌同在長安為官，人人悅服。天子、武后，不時宣召入宮，評議國政。內中有妒忌的佞臣欲行讒謗，看了印常侍、許敬宗的樣子，誰敢多言？故此瞿少卿建議，朝廷無有不從。

光陰代謝，不覺早過了兩個年頭。左樞密劉仁軌因父親劉浣歸閒鄂州，年老病故，率領家眷丁憂回籍去了。瞿球留於京都，年過二旬，未曾婚娶。多少皇親國戚、宦室豪門，托媒說合，盡皆卻而不就。當下正值弘道元年十二月，高宗皇帝駕崩，太子顯即位，改元嗣聖，尊武后為皇太后。二月，太后廢天子為廬陵王，立豫王旦為皇帝。內外政事皆決於太后之手，復立武氏七廟，又擢番僧懷義為白馬寺王，以念佛誦經為名，出入宮禁，得倖於後，醜聲遠播。眉州刺史英公李敬宗起軍揚州，太后遣大將軍李孝逸將兵征討，瞿球常召入宮中，贊畫機務。

懷義暗思：「他青年標緻，舉止溫雅，又見太后言聽計從，甚相親信，心中暗忖這官兒若久侍椒房，難免偷香竊玉，不如及早逐他離此遠去，以除心腹大患。」日逐在心，無隙可入。當日侵晨，正和武后在龍牀上作耍，宮娥傳報：清海防禦使差官齎本奏稱，清遠縣巨寇羊雷、潘三游聚眾數萬，據州僭縣，大生變亂，官軍不能抵擋，遠近振動，勢甚猖獗，求朝廷速遣大將，統兵征剿。武后聞報，不能盡興，忙披衣而起，急欲出朝，聚集大臣商議。懷義道：「陛下素有膽略，人皆稱為女中大帥。今聞此小警，何憂怖如是耶？」武后道：「卿家但精房幃之術，豈解國家大事？前李敬宗這廝與駱賓王、唐之奇等移檄州縣，共謀作叛，雖遣大將軍李孝逸率兵討之，未聞捷獻；今復清海騷動，離此較遠，倘一時四遠響應，倉猝難以征服，這是切身之害，故朕心深以為憂。」懷義道：「海寇山僚，恃險負固，不時竊發，恣行擄掠，意圖金帛子女，慾滿則退，乃疥癬之疾耳，何勞聖慮？陛下欲圖萬全之計，只遣一文武兼全臣宰，督率將士，領兵征進，勢如摧枯拉朽，管取馬到成功。」武后道：「朕亦知速發精兵，破彼烏合之眾，成功甚易。遍想滿朝大臣，並非文武全才之士，故朕心憂疑不決。」懷義道：「臣觀大理寺少卿瞿球個儻不凡，才猷拔萃，陛下委以重任，必能立業建功。」武后道：「瞿少卿青年有志，才德俱優，朕朝暮咨以國政，輔翼廟堂，豈可使之遠出？」懷義道：「輔弼朝綱，固云重務，然剿夷賊寇，亦非細事，如委托不得其人，必貽國家大害。」

武后沉吟半晌，允其所議。傍晚發出聖旨：授瞿球為清海軍經略使，監督正將二十員、裨將五十員、馬步精兵五萬，外欵賜寶劍一口、令旗一面，便宜行事。清海軍十四州、四十七縣軍兵盡行調遣。所有一應殺戮，不必奏聞。瞿球見了旨意，反生歡喜，暗思讒佞盈朝，忠良遁跡，久戀於茲，必罹重禍。即時辭朝，文武官員一齊餞別，迤邐領兵前進不題。

且說這清海地境，春秋時為南越地，三國時屬東吳孫權統轄，名曰廣州，至唐高祖改郡為州，易名清海。其地脈總百越，山連五嶺，夷夏粵區，仙靈窟宅。本州所屬清遠縣有一好漢，姓羊名雷，排行第一，乃大羅山獵戶，生得臉如鍋底，身似金剛，一部落腮胡，兩隻朱紅眼，雙臂有千斤之力，凡入山捕獸，慣用一桿純鐵鋼叉，重五十餘斤，獨自一個出入深山窮谷之中，撞著豺狼虎豹，手到成擒；性雖急躁，最有義氣。父親早喪，事寡母勞氏極其孝敬。忽一日早上，羊雷見天色清明，吃了酒飯，倒提著鋼叉，取路往峽山上來，尋覓野獸。

行了十餘里山徑，看看走至嶺上，忽聽岡側樹林裡人聲喊叫「救命」！羊雷忙奔入一步看時，只見兩條大漢，腰裡插著刀斧，將一個後生背剪綁了，正待下手，見羊雷撞到，吃了一驚。羊雷大喝道：「青天白日，汝兩個在此殺人，莫非謀財害命麼？」一大漢道：「冤有頭，債有主，我等與這廝係殺父之仇，在此報冤。客官你自請行路，莫要多管！」那後生高聲叫屈，喊道：「爺爺救

命，這兩個是我義男，騙我至此殺害。」

羊雷再欲詰問，只見那條大漢怒目拔刀，待要照後生面門劈下。羊雷大喝一聲：「慢著！」一鋼叉戳去，將執刀大漢兜胸脯搥倒。這條大漢叫一聲「阿呀」！轉身便走，被羊雷趕上，一叉柄打翻。慌忙替後生解了繩索，扶起問其原故。後生道：「某姓潘名匡，祖居三水縣，家頗富饒，每往兩浙收買緞匹生理。這二賊是某家生子，一名潘嶼，一名潘鹿。三日前好端端同出門來，行至此間，陡起凶心，將我搥倒，不是偶遇尊駕，這一個命早已歸陰。」羊雷道：「義男謀害家主，其中必有委曲。」向前看那二人時，那一個胸脯中叉的閉眼擊拳，早已氣絕；這一被叉柄打傷的，昏暈方蘇。

羊雷一手抓之，喝道：「汝好好將謀殺家主根源對我實說，姑留一命，送官緩處。稍若遲延，不吐真情，照那賊樣子，兜心也是一叉！」原來被戳死的名潘嶼，這人名潘鹿。當下潘鹿哀求道：「待小人直說，乞好漢饒命則個。」羊雷同潘嶼坐於石坡之上，令潘鹿跪下快講。潘鹿道：「小人奉二伯爹並主母之命，幾次令我二人謀害小官人。小人念主僕之情，不忍下手。」羊雷怒道：「好胡說！自古道：六耳不同謀。設計殺人，是那暗中曖昧事體，怎有主母、伯爹數人計議之理？總屬荒唐！」「咄」的一聲，跳起身來，提叉便搥。潘鹿叩頭道：「待小人細說便是，求好漢見饒。」

羊雷怒目切齒，倒提鋼叉，喝道：「快講，快講！倘有一字虛詐，教汝頃刻身亡！」潘鹿道：「家庭事務，小官人在此，怎敢調謊？二伯爹乃小官人嫡親伯伯，彼有三子，因家事不及小主，幾遍價要承繼一子過來，小主不允，記恨於心，故此屢生謀害。近來小主母因小官人在浙西娶了一妾，暗懷忌妒，況小官人出外日多，小主母暗與伯爹第三子通姦，故兩下合計，謀殺小主，一來占了家資，二則一窩一處的快活。先與我二人二百兩銀子，殺了小主，找銀八百兩。此是真情實跡，求好漢饒放革命。」

羊雷問潘嶼道：「這言語可不假麼？」潘嶼道：「小可先人與凶伯同胞。先祖存日，將財產一般分析。先人善於經營，十年之間成了萬金家計。凶伯尚氣好訟，將千金之產浪費大半，要。把獸兄承繼。奈寒家通族不允，以致仇恨生謀。況近日賤荆舉止異常，窺其動靜，似有外情，或兩惡相濟，暗謀殺害也。」

羊雷道：「尊府價僕共有幾人？」潘嶼道：「蒼頭、小廝、男女等不下三十餘人。」羊雷道：「價婢如此之多，令伯何獨用這二人？」潘嶼道：「此二奴之父，原屬獸伯。因彼家道蕭索，復歸與我。」羊雷道：「據此參酌，的確無疑。然此事關係甚重，難以容忍，且到草舍一飯，同往敝縣首明，再赴上司告理伸冤。」潘嶼拜謝。羊雷掘土將潘嶼屍首埋了，把兇器交與潘嶼，理條繩子，弔了潘鹿，一同復回原路，到羊雷家裡來，對母親說了，忙忙地整辦酒飯，搬將出來，滿案上都是些野味：鹿脯、虎、麋肉、兔臘之類。二人飽吃一餐，又拿酒飯與潘鹿吃了，逕取路往清遠縣來。

到得縣前時，天色已暮，把門人役問了備細，且在衙前伺候。少頃，知縣坐晚堂，皂甲將三人帶入，跪於廳下。潘嶼、潘鹿一齊叫屈。知縣道：「汝三人夤夜聲屈，卻為何故？」潘嶼把伯子、渾家合家謀害並山嶺偶遇羊雷救命情節，沒頭沒緒的說了一遍。縣官喝道：「山徑殺人，事體至大，聽汝言語含糊，難以憑信。」羊雷跪上案前，稟道：「這人姓潘名匡，係三水縣緞商，有嫡親伯子與他渾家合計設謀，將二百兩銀子賄囑義男潘嶼、潘鹿二人，於峽山嶺下將家主搥縛，正要下手，彼時小人上山打獵，偶從嶺下衝出，救了潘嶼，路觸不平，已將凶僕潘嶼搥死，尚存潘鹿為證。這是爺台所轄地方，小人和潘嶼先行首明，以為日後伸冤張本。」

大尹道：「他家義男在山僻間謀殺家主，剛剛又被爾衝破。既然衝破，只應救了潘嶼，拿此二僕見我，審斷定罪，才是個道理。怎麼為救一人，反又殺死一人？今復乘夜出首，希圖脫罪，事跡涉疑，難於准信。」羊雷聽罷，不覺噴目上視。未知怎生回答，且看下回分解。